「Chill Date．电影专场」优惠活动条款及细则

1. 推广期由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（包括首尾两日）（「推广期」）。
2. 优惠只适用于由香港发行并印有中银标志的中银 Chill Card (下称「合资格信用卡」)。
3. 合资格信用卡客户可于推广期内的指定日期到指定快达票专页（下称「购票平台」）购买指定场次电影戏票（下称「活动门票」)。
4. 每个合资格信用卡账户只可购买最多 2 张活动门票。活动门票数量有限，先到先得，售完即止。
5. 活动门票之价格为港币$0。惟客户须以合资格信用卡支付购票平台手续费，手续费为每张活动门票港币$10。
6. 活动门票为电子门票。有关购票查询，可致电快达票热线 31288288 查询。
7. 如此优惠活动的电影场次因任何原因被取消，客户将不会获安排其他场次的电影代替或安排退票。已支付予购票平台之手续费将不会退还。
8. 活动门票不能兑换现金、转换其他礼品、退回或转让，亦不可用作售卖用途。
9. 客户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诈成分，中银信用卡(国际)有限公司(下称「卡公司」）及/或中国银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下称「中银香港」）有权实时取消客户的活动门票而毋须另行通知。中银香港亦保留采取任何其认为适当的法律行动的权利。
10. 中银香港并非此优惠活动之产品或服务供货商，所有有关产品或服务之质量，中银香港概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11. 客户透过购买活动门票，代表阁下同意遵守英皇戏院及快达票之条款及细则。有关英皇戏院之条款及细则，请浏览 www.emperorcinemas.com/zh/general/tnc。有关快达票之条款及细则，请浏览 www.hkticketing.com。
12. 除有关客户、产品或服务供货商、中银香港以外，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《合约(第三者权利)条例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，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任何条文下的利益。
13. 中银香港有权保留更改、暂停或取消优惠或修订其条款及细则的酌情权，并对所有事宜及争议保留最终决定权。
14. 如本条款及细则的中、英文版本有所差异，一概以中文版本为准。